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NATIONAL ACHIEVEMENTS LIBRARY
OF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20世纪法国哲学的 现象学之旅

杨大春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014037298

B565. 59
126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NATIONAL ACHIEVEMENTS LIBRARY
OF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20世纪法国哲学的 现象学之旅

杨大春 著



北航

C1725538



社会 科 学 文 献 出 版 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B565.59
126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世纪法国哲学的现象学之旅 / 杨大春著.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4.4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ISBN 978 - 7 - 5097 - 5684 - 3

I. ①2… II. ①杨… III. ①现象学 - 哲学 - 研究 - 法国 - 20世纪 IV. ①B565.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35248 号

著 大 春

第三版 2014年8月11号 C105

·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

20世纪法国哲学的现象学之旅

著 者 / 杨大春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 政 编 码 / 100029

责 任 部 门 / 人 文 分 社 (010) 59367215

责 任 编 辑 / 袁 卫 华

电 子 信 箱 / renwen@ssap.cn

责 任 校 对 / 丁 立 华 王 海 荣

项 目 统 筹 / 宋 月 华 袁 卫 华

责 任 印 制 / 岳 阳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 者 服 务 / 读 者 服 务 中 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印 张 / 42.5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彩 插 / 0.375

版 次 / 2014 年 4 月第 1 版

字 数 / 715 千字

印 次 /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5684 -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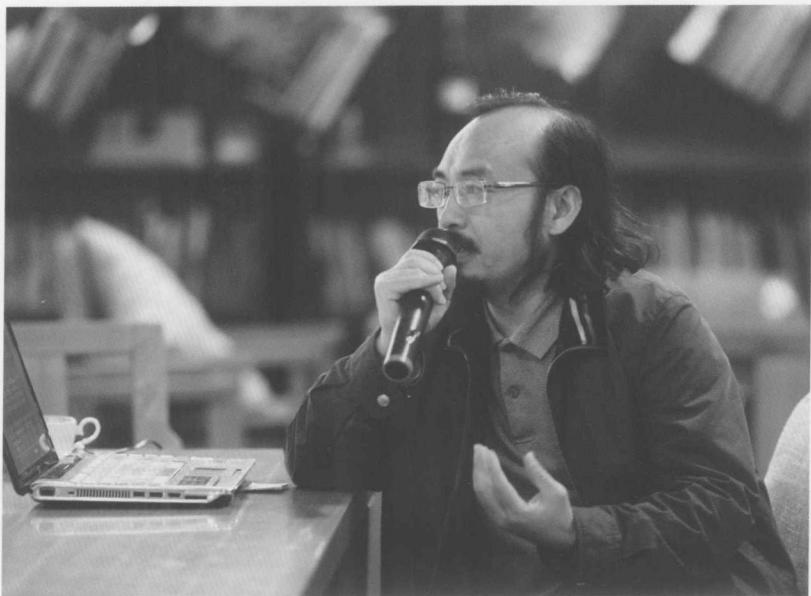
定 价 / 278.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北航

C1725538



作者简介

杨大春 1965年生，四川蓬安人，浙江大学人文学院哲学系教授。先后在四川大学、南京大学和杭州大学学习，1992年获得哲学博士学位。于1998年破格晋升教授，2000年获得博士生导师资格。在1997~1998年、2003年、2007年三度访问法国，2006~2007年访问英国。主要研究西方人本主义哲学，尤其是当代法国哲学。主持国家课题2项，省部级课题4项。代表性著作有《沉沦与拯救：克尔凯戈尔精神哲学研究》（人民出版社，1995）、《文本的世界：从结构主义到后结构主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感性的诗学：梅洛—庞蒂与法国哲学主流》（人民出版社，2005）、《语言 身体 他者：当代法国哲学的三大主题》（三联书店，2007）、《身体的神秘》（人民出版社，2013）等。翻译出版有梅洛—庞蒂著作5部。著述获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1项，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1项、二等奖3项、三等奖2项。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出版说明

为充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和优秀人才的示范带动作用，促进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决定自2010年始，设立《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每年评审一次。入选成果经过了同行专家严格评审，代表当前相关领域学术研究的前沿水平，体现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界的学术创造力，按照“统一标识、统一封面、统一版式、统一标准”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11年3月

目 录

导 论	1
第 1 章 精神论土壤与现象学种子	17
第一节 法国哲学传统的主要遗产	18
第二节 德国现象学在法国的传播	33
第三节 胡塞尔哲学的海德格尔化	60
第 2 章 现象学的法兰西本土资源	80
第一节 现象学与新康德主义相遇	80
第二节 现象学与柏格森主义碰撞	103
第三节 实存论现象学的最初尝试	148
第 3 章 实存论现象学的绝对主宰	183
第一节 主体中心论的现象学图景	183
第二节 现象学与马克思主义联姻	207
第三节 意识现象学与身体现象学	240
第 4 章 哲学的危机与现象学转型	296
第一节 现象学危机与开放的心态	297

第二节 身体现象学的伦理学转向	316
第三节 身体现象学的解释学拓展	360
第5章 从概念哲学到物质现象学	409
第一节 谁是最后的黑格尔主义者	410
第二节 主体的终结与话语的力量	449
第三节 从绝对起源到解构的踪迹	475
第6章 从实存哲学到物质现象学	522
第一节 现象学的复兴与神学转向	522
第二节 生命现象学与自身物质性	553
第三节 给出现象学与绝对物质性	578
结语	616
参考文献	624
索引	644
后记	670

Contents

Introduction	/ 1	
Chapter 1	Spiritualist Soil and Phenomenological Seeds	/ 17
1	Main Heritage of the French Philosophical Tradition	/ 18
2	The Dissemination of German Phenomenology in France	/ 33
3	The Heideggerianization of Husserl's Philosophy	/ 60
Chapter 2	French Native Resources of Phenomenology	/ 80
1	The Encounter between Phenomenology and Neo-Kantianism in France	/ 80
2	The Collision between Phenomenology and Bergsonism	/ 103
3	First Attempts of Existential Phenomenology in France	/ 148
Chapter 3	Absolute Dominant Position of Existential Phenomenology	/ 183
1	A Phenomenological Exposition of Subjectivism	/ 183
2	The Marriage between Phenomenology and Marxism	/ 207
3	Phenomenology of Consciousness and Phenomenology of Body	/ 240

Chapter 4 Crisis of Philosophy and Transformations of Phenomenology	/ 296
1 Crisis of Phenomenology and Its the Attitude of Openness	/ 297
2 The Ethical Turn of the Phenomenology of Body	/ 316
3 The Hermeneutical Extension of the Phenomenology of Body	/ 360
Chapter 5 From Conceptual Philosophy to Material Phenomenology	/ 409
1 Who are the Last Hegelians?	/ 410
2 The Death of the Subject and the Power of Discourse	/ 449
3 From Absolute Origin to Trace of Deconstruction	/ 475
Chapter 6 From Existential Philosophy to Material Phenomenology	/ 522
1 The Revival of Phenomenology and Its Theological Turn	/ 522
2 Phenomenology of Life and Materiality of Self	/ 553
3 Phenomenology of Givenness and Absolute Materiality	/ 578
Conclusions	/ 616
Bibliography	/ 624
Index	/ 644
Postscript	/ 670

导 论

有学者表示：“胡塞尔的影响彻底变革了大陆哲学，这不是因为他的哲学获得了主导地位，而是因为任何哲学现在都寻求适应它，并用现象学方法来表达自己。”^① 在我们这部探讨法国现象学运动的著作中，通过空间上的限定、时间上的延伸，我们作出这样一番表述：“现象学的影响彻底变革了 20 世纪法国哲学，这是因为现象学逐步获得了主导地位，而任何一种法国哲学实际上都适应了它，并且或直接或间接地用现象学方法来表达自己。”其实，还是法国现象学运动第三代的主要代表人物马里翁（J.-L. Marion, 1946 –）最明确而自豪地向我们表达了现象学的这种主导性地位：“从一个本质的方面来说，现象学在我们的世纪承担了哲学的角色本身。事实上，在尼采（F. W. Nietzsche, 1844 – 1900）走到了形而上学的极限，并且实现了全部（甚至颠倒）的可能性之后，现象学已经着手一种新的开始，这远远胜过其他任何理论创举。”^② 这种说法基本上反映了 20 世纪欧洲大陆哲学的情形，用它来概括 20 世纪法国哲学尤其准确。必须明确，法国现象学其实是非常庞杂而多样的，现象学家们之间的内部分歧绝不亚于他们与其他各派哲学家之间的外在差异。在德国哲学家海德格尔（M. Heidegger, 1889 – 1976）的实存论现象学^③与乃师胡塞尔（E. Husserl, 1859 – 1938）的认识论

^① Schneider. “Philosophic Thought in France and United States”. Cited by Spiegelberg. *The Movement of Phenomenology*. Martinus Nijhoff / The Hague, 1965, p. xxi. (引者说明：我们将在首次引用某书时注明其完整信息，随后的引用则只列出其作者、书名和页码)。

^② Marion. *Réduction et Donation*. PUF, 1989, p. 7.

^③ 实存论现象学（existentialiste phénoménologie）或实存现象学（existential phénoménologie）意味着现象学与实存主义在 20 世纪法国哲学中的密切关系。在这一背景中，我们主要把 *être*（Sein, Being）译为“存在”，而不考虑“有”“在”“万有”“存有”之类译法，但在个别情况下会译成“是”。就 Existence 而言，本来打算在涉及人时译为“生存”，涉物论事时译为“实存”。然而，就人而言，由于涉及本真状态与非本真状态之分、身体行为和意识行为之别，都以“生存”译之也有不当。因（转下页注）

现象学之间存在巨大分歧，法国哲学家们对此作出了各式各样的回应。尽管也存在延续胡塞尔式的逻辑主义的努力，但法国哲学解决这一德国分歧的主导性倾向是把胡塞尔哲学海德格尔化，与此同时把德国哲学法国化。在这一过程中，法国本土的早期现代哲学家笛卡尔（R. Descartes，1596 – 1650）、随后的笛卡尔主义者和反笛卡尔主义者都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通过创造性地吸收和转换包括法国本土哲学在内的欧洲传统哲学资源，通过选择性地引进和误读20世纪初的德国现象学，20世纪法国哲学得以在世界哲学舞台上尽展其璀璨夺目。

20世纪法国哲学纷繁多样，出现了直接或间接以新康德主义（新观念主义、新批判主义）、实证主义、生命哲学、新黑格尔主义、马克思主义、现象学、实存主义、人格主义、新托马斯主义、科学哲学、解释学、结构主义、后结构主义和后现代主义等冠名的流派，它们彼此之间存在纵横交错的关系。为了把这些“杂多”纳入秩序之中，出现了把它们分别归入所谓的“意识哲学”和“概念哲学”之中的尝试。依据福柯（M. Foucault，1926 – 1984）的说法，就是要在实存论传统与知识论传统之间进行区分。在他看来，战后法国哲学界存在各种对立的学派，而我们可以找到“一条贯穿所有这些对立的分界线”，即“把一种关于经验、意义、主体的哲学和关于知识、合理性、概念的哲学分开的界线”。^①于是，在他眼里出现了两大“家系”：一是萨特（J.-P. Sartre，1905 – 1980）和梅洛 – 庞蒂（M. Merleau-Ponty，1908 – 1961）的家系，另一是卡瓦耶斯（J. Cavaillès，1903 – 1944）、巴什拉（G. Bachelard，1884 – 1962）、科瓦雷（A. Koyré，1892 – 1964）和康吉莱姆（G. Canguilhem，1904 – 1995）的家系。他还进而追溯到了19世纪哲学中柏格森（H. Bergson，1859 – 1941）与彭加勒（H. Poincaré，一译庞加莱，1854 – 1912）、拉舍利埃（J. Lachelier，1832 – 1918）与库图拉（L. Couturat，1868 – 1914），以及比朗（M. de Biran，1766 – 1824）与孔德（A. Comte，1798 – 1857）之间的对立。美国著名的法国哲学研究专家、福柯研究专家古廷

(接上页注③)此之故，不妨统译为“实存”。如果本书中出现“生存”一词，大体上同于“生存竞争”之类通常用法。有了上述说明，我们把 Existentialisme 译为“实存主义”或“实存论”，借以取代通常的译法“存在主义”，以及著者本人往常使用的“生存主义”或“生存论”。

① Foucault. *Dits et Écrits IV (1980 – 1988)*. Éditions Gallimard, 1994, p. 764.

(G. Gutting) 在《20世纪法国哲学》^① 中接受这一区分，但他只是在“结构主义的入侵”一章中，专门用一节探讨了比较严格意义上的概念论哲学家卡瓦耶斯、康吉莱姆和塞尔斯 (M. Serres, 1930 –) 的思想及其对结构主义的影响。相对来说，国内法国哲学研究专家莫伟民教授则在更宽泛的意义上使用“概念哲学”一词。他及其合作者在《二十世纪法国哲学》^② 中把 20 世纪的 18 位主要法国哲学家归入“意识哲学”和“概念哲学”两大阵营，认为其中个别哲学家试图综合两者。

我们倾向于用“实存哲学”（或主体哲学）和“概念哲学”（或知识哲学）这样的表述。就 20 世纪法国哲学而言，不管主体 - 实存哲学还是概念 - 知识哲学都不得不正视意识哲学及其解体，不得不面对实存与知识之间的张力。其实，关键不在于两种哲学类别之差异，而在于探讨它们是如何批判和超越传统主体形而上学或意识哲学的，在于清理它们与现象学思潮或密切或不那么密切的关系。主体哲学虽然不断变化，但大体上可以归入现象学，而多样化的概念哲学也并非真正脱离了现象学。我们可以再次从福柯那里获得灵感。按照他的说法，前述分界线“已经在 20 世纪被构成，现象学正是透过它在法国被接受了”^③。他告诉我们，胡塞尔于 1929 年在巴黎宣读的，随后被修订、翻译和出版的《笛卡尔式的沉思》“很早就已经成为两种可能阅读的关键”：一种阅读“在主体哲学的引导下寻求使胡塞尔彻底化”，并且“急切地与《存在与时间》的那些问题相遇”；另一种阅读则“追溯胡塞尔思想的那些基础问题，形式主义和直觉主义的那些问题”。^④ 他认为，前者发端于萨特 1935 年关于《自我的超越性》的论文，后者则开始于卡瓦耶斯 1938 年关于“公理方法”和“集合理论之构成”的两部论著。^⑤ 尽管福柯没有非常明确地认为这两种解读都是现象学的，并且突出了两者之间的巨大分歧和完全异质，我们还是可以从他上述说法中看出：主体哲学和概念

^① Gutting. *French Philosoph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② 莫伟民、姜宇辉、王礼平：《二十世纪法国哲学》，人民出版社 2008 年版。

^③ Foucault. *Dits et Écrits IV (1980–1988)* . p. 764.

^④ Foucault. *Dits et Écrits IV (1980–1988)* . p. 764.

^⑤ 福柯在这里所说的时间有误，萨特的论文应该是发表于 1936 年，而卡瓦耶斯的著作则出版于 1937 年。

哲学都与胡塞尔现象学有着解不开的关联。当然，它们对它采取了不同的姿态，从中发掘和开展出了不同的内容。换言之，胡塞尔的现象学在法国并不仅仅按照一条路线被接受。主体哲学由于关注现象学的实存论维度，因此导致了主体中心论；而概念哲学由于对现象学作认识论的阐述，主体则退居非中心的位置。在法国哲学深受黑格尔（G. W. F. Hegel, 1770 – 1831）、胡塞尔和海德格尔影响的3H时代，实存论对人们产生了剧烈的冲击，由此确立了知识服从实存、理性听命非理性、概念依据经验的基本信念，主体中心论的声音非常洪亮；但在20世纪60年代以来，主体离心化的声音逐步通过结构-后结构主义以强大的音频散发出来，而知识和概念分析成为更为核心的主题。

问题的关键是如何界定现象学。在《知觉现象学》中，梅洛-庞蒂开门见山地提出了“何为现象学”这一问题，表示：在胡塞尔最初那些著作出版半个世纪之后，还要提出这个问题，看起来让人难以理解。然而，正像他所说的，这个问题远没有得到解决。其实，在胡塞尔最初的著作出版一个多世纪、梅洛-庞蒂的提问也已经接近70年之后，这个问题非但没有解决，反而变得越来越复杂了。事实上，对于现象学有各种各样的界说。利科（P. Ricœur, 1913 – 2005）表示：“宽泛意义上的现象学乃是胡塞尔作品及源自胡塞尔的诸异端的总和。”^①照这种说法，除胡塞尔哲学理当属于正统现象学外，其他现象学家的学说则大抵都在“异说”之列。但由此引出两个重要的问题：第一，如何界定胡塞尔的现象学？也就是说，这位奠基者的哪些作品可以被归入现象学，它们的起点在哪里，终点又在何处，其间是否还有某些应该付之一炬的东西？第二，哪些哲学家的思想可以被归入“异端”现象学，或者说被归入现象学之列的哲学与非现象学哲学的界限在哪里，即除胡塞尔外，哪些哲学家还可以被称为现象学家？这是两个非常重要而复杂的问题，我们仅从有助于理解法国现象学多样性的角度来简单地加以清理。很明显，对第一个问题的回答在很大程度上已经为解决第二个问题提供了大致的框架。

《逻辑研究》（1900—1901）被视为胡塞尔现象学的起点。按照德里达

^① Ricœur. *À l'École de la Phénoménologie*. J. Vrin, 1986, p. 9.

(J. Derrida, 1930 – 2004) 的说法，它“已经开启了一条任何现象学都深陷其中的道路”^①。该书第一卷对心理主义的批判、对纯粹逻辑主义的追求，已经为现象学所强调的本质还原和先验还原奠定了基础，指明了方向；第二卷的标题“现象学和认识论”既表明了这一哲学的现象学自觉，又突出地表明了其最基本的立场；当海德格尔和德里达分明从该卷第六研究和第一研究出发来突出其现象学地位时，更充分显示了现象学的有容乃大。在《观念》I (1913) 的导论中，胡塞尔告诉我们，此前十年的德国哲学界和心理学界大谈现象学，许多人自认为与《逻辑研究》是一致的，他们把现象学看作是经验心理学的一个基础阶段，是针对心理体验的内在描述的集合；他本人对这种倾向不断进行抗议，却没有产生效果，人们全然不顾他对心理学方法进行的批评。他明确表示：借助《观念》I，他“要探讨的、在《逻辑研究》中第一次出现的纯粹现象学不是一种心理学”^②。无论胡塞尔如何强调《观念》I 与《逻辑研究》的连续性，两者之间毕竟颇有不同，否则，他就不会在出版《观念》I 之后还要着手对《逻辑研究》进行那么多的修改。真正说来，他后来对纯粹意识的探讨毕竟有别于早期对纯粹逻辑的关注；换言之，先验观念主义根本不同于纯粹逻辑主义。更为重要的是，《观念》I 中的纯粹意识现象学倾向是否也发生变化了呢？这就引出了胡塞尔现象学的终点问题。他的晚期生活世界理论仍然是其先验现象学的一部分，因为它最终要求以生活世界为中介回到先验主体性。在胡塞尔看来，以实践结构呈现出来的生命世界当然与经常变动的主体性联系在一起，但它仍然有其依据和根基，生命世界“也有从纯粹自明性得来的存在论”，如果我们再度重新回到先验主义态度，那么“生命世界在我们先验论哲学的框架内就变成了纯粹的先验‘现象’”。^③此外，胡塞尔在许多生前未刊稿中都表明了诸多“非思”，涉及了已出版著作中没有能够探讨的其他学科领域。他对现象学外延和内涵的不断重新界定，不仅在德国，而且在法国引起了诸多不同的解读，甚至是创造性的误读；由此出现了诸多确实显得“异端”，但无疑在

^① Derrida. *La Voix et le Phénomène*. PUF, 1993, p. 1.

^② Husserl. *Idées Directrices pour une Phénoménologie*. Éditions Gallimard, 1985, p. 5.

^③ Husserl. *The Crisis of European Sciences and Transcendental Phenomenology*.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 1970, pp. 173 – 174.

他那里可以找到灵感源泉的现象学。此外，海德格尔和舍勒（M. Scheler, 1874 – 1928）与他保持的若即若离的关系，也深刻地影响着法国哲学界对他的解读。

梅洛 – 庞蒂描述了德国现象学中包含的三组主要矛盾或张力，我们据此可以看出法国哲学对德国哲学可能采取的不同立场。第一，一方面，“现象学是关于本质的研究”，涉及诸如“知觉的本质”“意识的本质”之类；另一方面，现象学也是一种“把本质重新放回到实存中，否认人们不从人和世界的‘人为性’出发就能够理解人和世界”的哲学。^①对于这一矛盾，多数法国哲学家，尤其是萨特和梅洛 – 庞蒂等实存论哲学家无疑关注的是实存而不是本质，因为本质是实存的产物；但那些概念论哲学家，比如卡瓦耶斯主要关注本质或结构，虽然他们指向的不是意识的本质，而是逻辑和概念的本质；由此出现了实存主义和逻辑主义两种不同的倾向。第二，一方面，现象学是一种“为了理解人和世界而将自然态度的断言加以悬置”的“先验哲学”；另一方面，“它也是这样一种哲学，对于它来说，在思考之前，世界总是作为一种不可剥夺的在场‘已经在此’，于是寻找和世界的这一自然联系的整个努力最终给予这一联系一种哲学地位”。^②萨特维护意识哲学，但显然拒绝先验意识和先验自我；梅洛 – 庞蒂和利科因为主张身体哲学，对先验意识和先验自我的拒绝也就更加彻底；亨利（M. Henry, 1922 – 2002）创造性地维护了先验性话题，但他关注的先验内在性不再与先验意识而是与先验身体或先验情感联系在一起；列维 – 斯特劳斯（C. Lévi-Strauss, 1908 – 2009）和福柯等人关注的则是先验无意识。尽管这些哲学家对世界有不同的理解，但他们显然不赞成康德（I. Kant, 1724 – 1804）有关“人为自然立法”的想法，不认可胡塞尔把意向性与构造性相等同的做法，人与世界之间的关系越来越通过身体而不是意识得以确立，而身体在不同哲学家那里具有非常不同的性质。第三，一方面，现象学是“一种作为严格科学的哲学之雄心”，它是“按照我们的经验之所是直接描述我们的经验的尝试，而没有考虑其心理上的发生，没有考虑科学家、历史学家或社会学家能够为其提

^① Merleau-Ponty. *Phénoménologie de la Perception*. Éditions Gallimard, 1997, p. i.

^② Merleau-Ponty. *Phénoménologie de la Perception*. p. i.

供的因果解释”；但另一方面，它“也是对‘被体验的’空间、时间和世界的说明”，而胡塞尔在其最后的工作中提到了一种“发生的现象学”，甚至一种“构造的现象学”。^① 法国实存论哲学家虽然和胡塞尔一样批判实证科学的思维模式，但他们并不赞成他的普遍科学或严格科学的理想；与他的反心理主义和反自然主义立场有别，他们在不同程度上认同心理主义、历史主义、社会学主义、相对主义；然而，在概念论哲学家那里会出现某种矛盾的姿态，他们在一定程度上维护科学主义、理性主义和实证主义，但由于关注认识论断裂和概念转换，他们又免不了要认可某些历史主义、心理主义和相对主义的主张。

梅洛－庞蒂告诉我们，针对上述三种情形，人们打算通过区分开胡塞尔现象学和海德格尔现象学来消除矛盾。他本人无疑一开始就敏锐地注意到了师徒两人之间的张力，但最终把一切归结为胡塞尔现象学的内部矛盾，或者说海德格尔只不过是充分展开了胡塞尔哲学内部的某些方面。他这样表示：《存在与时间》最终源于胡塞尔晚期思想，尤其是有关“自然的世界观”或“生活世界”的解释，如此一来，“矛盾再度在胡塞尔本人的哲学中出现”。^② 最初对胡塞尔进行一种海德格尔式阐释，进而对两者都进行深入批判的列维纳斯（E. Lévinas, 1906 – 1995）在晚年回顾说：“在我五十年前出版的第一本书中，我努力地表述胡塞尔的学说，同时寻找其中的海德格尔式的因素。仿佛胡塞尔的学说已经陈述了海德格尔的存在与存在者问题。顺便说一声，直至今天，我并不认为我是错误的。”^③ 这篇名为《胡塞尔现象学中的直观理论》的博士论文主要对胡塞尔《逻辑研究》和《观念》I进行了一种海德格尔式的实存论解读。萨特在很大程度上受到这一解读的影响，而梅洛－庞蒂进而对胡塞尔的后期著作、对许多未刊稿进行了这种方式的解读。从总体上看，法国实存论哲学家同时接受了胡塞尔、舍勒和海德格尔的现象学主张，但在他们那里，这三种外来因素具有不同的分量。由于舍勒英年早逝，所以法国哲学家尤其关注海德格尔与胡塞尔之间的张力。尽管他们对《逻

^① Merleau-Ponty. *Phénoménologie de la Perception*. p. i.

^② Merleau-Ponty. *Phénoménologie de la Perception*. pp. i – ii.

^③ Robbins (ed.). *Is it Righteous to Be? Interviews with Emmanuel Lévinas*.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p. 37.

辑研究》《观念》I 和《欧洲科学的危机与先验现象学》进行了别具特色的解读，但这些著作分别代表的纯粹逻辑理论、纯粹意识理论和生活世界理论在法国哲学界引起了不同的反响；与此相应，海德格尔的《存在与时间》在不同倾向的取舍中扮演着或批判性或建设性的角色。法国概念哲学和实存哲学两种不同的传统都认为在海德格尔与胡塞尔之间存在冲突，但也都承认，前者的思想并不因此就超出了后者的既有框架。^①

法国实存论传统批判胡塞尔《观念》I 中的先验观念主义主张，接受并改造其后期生活世界理论，进而在海德格尔的思路中进行拓展，把认识论现象学发展为实存论现象学，把意识哲学发展为实存哲学，把意识现象学发展为身体现象学。胡塞尔以其意识哲学家的姿态追求纯粹性，其普遍科学理想不仅排除个体，而且排除人类，但人们最终还是把他归入主体哲学家之列。海德格尔不谈意识和精神，关注此在而非主体或人，但法国哲学界大体上把他的哲学理解为主体哲学或人道主义哲学。受胡塞尔和海德格尔的影响，法国实存论现象学大体上表现为主体哲学，但明显强调身体主体而不是意识主体。概念论传统同样否定先验观念主义，但它更关心胡塞尔在《逻辑研究》《形式的与先验的逻辑》和《几何学的起源》等作品中有关纯粹逻辑结构、纯粹意指（signification）或理想语言的主张，它既否定意识现象学也否定身体现象学。虽然出自该传统的哲学家并不把主体问题视为首要的主题，但他们的工作并不因此与现象学无涉。按照利科的看法，胡塞尔在《逻辑研究》等著作中关于意义和意指的理论导致了理解的存在论，进而导致了哲学解释学：“通过把主体确定为意向性极、意图的持有者，通过把一个意指领域而非一种自然作为相关项提供给主体，正是胡塞尔已经开辟了道路。”^① 很显然，概念论传统与实存论传统（尤其是其中的哲学解释学）在意指和意义领域，或更明确地说，在语言和符号领域相遇了。当然，从卡瓦耶斯、巴什拉直至福柯和德里达等人的概念论的语言哲学，比梅洛－庞蒂和利科等人的实存论的语言哲学更多地强调了语言和符号的自主性；它主张停留在语言和符号领域而不要求回到实存和主体维度，并因此为我们提供了一种有别于实存论现象学的概念论现象学。萨特和梅洛－庞蒂等典型的实存论哲学家当然

^① Ricoeur. *Le Conflict des Interprétations*. Édition du Seuil, 1969, p. 12.